

## 我國祖父母節之由來及意涵闡述

家庭是社會穩定力量的來源，倫理則是家庭和諧不可或缺的條件。在現代社會中，祖父母在家庭中的功能日益顯著，成為家庭倫理中不可忽視的一環。如今，我們必須正視祖父母在家庭中的角色與地位，所謂「父母慈、子女孝」的二代家庭倫理也有待擴展與重建。從家庭教育的觀點而言，如何建立一個良好的跨世代互動關係，在現代社會的家庭結構變遷下，益顯其重要性。

### 一、當前社會面臨的課題

#### (一) 高齡社會中家庭型態改變，祖父母角色重要性增加

我國人口結構已成為高齡少子女化社會，依據內政部 99 年底最新統計，臺灣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已達 248 萬人，占總人口 10.74%，預估 114 年將達到 20.1%約 479 萬人，成為「超高齡社會」。由於平均餘命延長與少子女化的緣故，世代數多而各代人數少的「荳竿(beanpole)」家庭結構也愈來愈增加，此種轉變意味家庭組織與家人關係亦將異於往昔。依據本部 98 年度調查，國人初為祖父母的平均年齡為 53 歲，若以民國 98 年臺灣民眾的平均壽命 78.97 歲來看，「為人祖父母」時間可長達將近 26 年，再加上國人經濟、健康狀況均較以往良好，祖父母角色不僅影響個體老年生活的適應，同時亦是家庭中重要的支持來源，更成為個人生命發展歷程中的重要事件。

#### (二) 祖孫關係疏離，亟待強化世代互動，以促進家庭凝聚

近年來，因為社會結構及商業的發達，臺灣的家庭型態逐漸改變。夫婦家庭及核心家庭急遽增加，傳統的折衷家庭及擴展家庭之組成形式逐漸式微，孩子與祖父母互動的機會減少，相對缺乏從小培養孩子親老及敬老之品格。

依據本部 97 年度首度針對祖孫互動關係進行全國抽樣調查，發現有 67.7%的祖孫不同住，且不同住中有 51.2%電話聯

繫亦很少。98 年度再調查發現，高達 73.8%的青少年，在年幼時是由祖父母照顧長大，但卻有 15%的祖父母在過去一年內與孫子女之間很少互動。顯示孩子在成長的過程中，祖父母雖被賦予照顧者的功能性角色，但當照顧角色不再，孫子女對於祖父母的互動就逐漸降低，故祖孫關係亟待透過教育加強，並提昇家庭的世代凝聚力。

### (三) 透過尊親敬老活動，扭轉年齡歧視偏見

一般人對於老人的認知常不自覺的存在刻板印象或年齡歧視，將老人視為貧苦、疾病、失能、依賴的同義詞，甚至是社會問題的符號。本部 97 年所進行之全國調查之研究發現：家庭是建立代間互動的基礎，與祖父母互動更是年輕世代與老人互動的重要經驗，祖父母與孫子女互動越多（非僅同住），年輕世代對於老人的態度愈正向。因此，祖父母是年輕世代認識老化歷程與悅納老年世代的「第一位老師」，祖孫互動是扭轉年輕世代的年齡歧視偏見之關鍵，因此透過祖孫世代教育及活動的倡導，將有助於建立一個對老人親善及無年齡歧視的社會環境。

## 二、我國「祖父母節」之由來

### (一) 緣起

我國人口結構早已成為高齡少子女化社會，在此社會結構下「祖孫」世代間的互動應該是很親密的，然而工商社會及家庭結構改變，卻讓祖孫世代缺乏接觸的機會，形成隔閡與疏離，99 年由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所發表的「跨世代互動關係調查」結果亦顯示：有 80.1%的祖父母可以把每個孫子女的名字記得一清二楚，但只有 36.8%的孫子女清楚祖父母的名字；有 39.3%的祖父母清楚記得孫子女的生日，但清楚記得祖父母生日的孫子女僅有 5.8%，顯見現代祖孫關係確實有待加強。

為喚起國人更加重視家庭世代關係，落實傳統核心價值之家庭倫

理與品德教育，彰顯祖父母對家庭社會的貢獻與重要性，鼓勵年輕世代更樂於接近長者，分享他們的生命經驗及人生智慧，以發揮「老吾老以及人之老」的理想社會，進而達成建構無年齡歧視的社會願景，本部首次於99年8月29日(星期日)發起我國的第一屆「祖父母節」，爾後則固定於每年8月的第4個星期日慶祝該節日，本(100)年度為8月28日。

## (二) 主要理念及意涵

### 1. 倡導正向老化態度

國內高齡人口逐漸超越青壯年人口，為扭轉老人是社會資產而非負擔之社會印象，本節日之施行，倡導家庭文化傳承延續，強調祖父母是聯繫家庭和社會的根本元素，彰顯祖父母是社會文化重要資產，喚起民眾對國內人口高齡化之重視，讓社會了解「家家有老人，人人都會老」，以教育的方式讓國民具備正確的老化觀念，消除年齡歧視，建立一個對老人親善及無年齡歧視的社會環境，進而迎接邁入高齡社會的各種挑戰。

### 2. 促進家庭世代傳承

就年輕世代而言，祖父母的人生智慧與生命經驗，是承襲家庭的傳統，更是社會文化的重要資產，透過學校及社區推動世代之間的課程及活動，不僅讓祖父母得以展現人生智慧經驗，更讓孫子女藉由與祖父母的互動，建立世代互信、互動及互惠的學習關係。以期打破現代社會中，多數年輕父母僅將祖父母視為「孫子女的照顧者」之替代角色刻板印象，達到家人關係和諧之目的。

### 3. 建立悅納老人的和諧社會

家庭是最基本的世代互動場所，而與祖父母互動更是年輕世代與老人互動的重要經驗，祖父母可說是孫子女認識老化歷程與悅納老年世代的重要關鍵，透過各種祖孫代間教育活動的規劃，建立對「老人」、「老化」的正向態度，扭轉年齡歧視偏見，以「教育」搭起世代的橋樑，進而建立「老吾老以及人之老」的社會。

### （三）推動主軸

祖父母節最大的意義在於促進世代傳承，讓孫子女了解祖父母對於家庭的意義。因此，推動主軸以「感恩」、「傳承」為主。

### （四）願景

「孝親尊長」、「敬老尊賢」是中華文化延續數千年的傳統價值與美德，本部冀望藉由教育的管道與推動，發起及訂定「祖父母節」，讓國民從小培養此美德，喚起民眾重視目前逐漸式微的家庭世代關係。並以「教育」搭起世代橋樑，透過祖父母連結傳統與創新，讓年輕世代認識老化、悅納老人，也讓祖父母在晚年生活與家人更親密，使我們社會上每位長者都能讓年輕世代更樂於接近，達成建構無年齡歧視的社會願景。

## 三、國外「祖父母節」的推動經驗

美國在1973年由西維吉尼亞州長Arch Moore宣布5月27日為該州的祖父母節日，此為美國史上第一個宣布「祖父母節」的洲，在1978年卡特總統簽署通過立法「國家祖父母節（National Grandparents Day）」，以勞工節（9月1日）後的第一個星期日為「祖父母節」。設立此節日之目的為：對祖父母表示敬意，並給予孫輩表達感情的機會，幫助孩子感受及學習祖父母的力量、知識和經驗。

葡萄牙政府在2003年5月22日議會中通過立法議案，將7月26日定為國家「祖父母日」，強調祖父母是聯繫家庭和社會的根本元素，他們在傳播智慧與經驗以及穩定不同世代的關係有不可替代的力量，鼓勵全國民眾於「祖父母日」與祖父母在一起，發揚敬老愛老之優良風氣。葡萄牙議會還要求根除在家庭內歧視和虐待老人的惡劣現象，並抨擊一些人於節慶假日出遊而把老人送往養老院的做法。在街上和商場，7月26日到處可見到一家三代人一起散步或購物的祥和情景。

新加坡政府於1979年將每年11月的第三個星期列為樂齡週（新加坡以「樂齡人士」稱呼「老人」），表揚樂齡人士對社會發展付出的貢獻，同時也宣揚敬愛樂齡長者的理念。1999年起，則將每年11月的第四個星期日訂為「祖父母節」，舉辦系列的活動讓樂齡人士以及家人同樂。